

内容:

由 IslamReligion.com

发布时间 22 Mar 2010 - 最后修改时间 28 Mar 2010

种类: [文章](#) > [功修与实践](#) > [伊斯兰的五大支柱及其它功修](#)

功修的外部形态

纵观历史，我们发现一些宗教过左，而另一些宗教过右。譬如在功修方面，一些宗教格外强调内在的功修，而忽视了功修的外部表现形式；另外一些宗教则恰恰相反，过分强调表面，只注重眼睛可以看得见的仪式，而忽视了信仰建设，低估了信仰的价值。我们在前文中已经讲过，伊斯兰不把二者分开看待，而是认为它们二者相互影响、相互作用的前提下紧密结合在一起。功修的内涵在反映在功修的外显形式上，而外显的功修形式又成为影响内心功修的条件。也就是说功修的内涵与外延之间的关系是相互影响的，相互促进的。更简单点说，心中有了，才会有行动。比如在日常生活中，人们往往可以从一个人的言行看到他的内心世界。一个极度失望或恐惧的人，他的失落与恐惧就写在他的脸上。当然，一个人的行为也会影响他的心理活动。

穆斯林为追求安拉的喜悦而举行的各种身体的功修无疑是其信仰安拉的结果。正因为如此，伊斯兰教不但要求每个穆斯林建设内心的信仰，而且还要他的信仰产生效力，带动身体完成各种宗教仪式。为了自身的最终拯救，一个人仅有信仰是不够的，他还应该用自己肢体的各种外部活动（如履行宗教仪式等）证实自己的信仰，以便获得今生和后世的成功。

在日常生活中安拉命令穆斯林完成一些功修，这些功修就体现在伊斯兰的五项基础（或曰五大功修）上。有每天必修的功课，如五时礼拜；也有一年中进行一次的功课，如天课、赖麦丹月的斋戒；有一生中可进行一次的功课，如到麦加朝觐。除了五功外，伊斯兰还规定了别的一些功课，有些是义务性的，有些则是自愿性的，自愿功课的多寡由自己裁定。对这些功修严肃认真的穆斯林，其对自己的行为也一定会严肃认真，他不会以身试法，更不会作奸犯科。

每一种功修都有一些具体的礼仪或仪式，但这并不是说只要做到那些礼仪或仪式就行了，不然，每个人在完成这些礼仪或仪式时，必须清醒地意识到自己在干什么，必须意识到自己就在安拉的面前。机械式的行为或习惯只会造就机械式的人，这对人的精神信仰的成长不会有什么益处。对此《古兰经》指出：

“你们把自己的脸转向东方和西方，都不是正义。正义是信真主，信末日，信天神，信天经，信先知，并将所爱的财产施济亲戚、孤儿、贫民、旅客、乞丐和赎取奴隶，并谨守拜功，完纳天课，履行约言，忍受穷困、患难和战争。这等人，确是忠贞的；这等人，确是敬畏的。” [《古兰经》2：177]

功修的目的与益处

安拉不需要我们的功修，而是我们自己需要。伊斯兰及伊斯兰之前的天启宗教规定功修不是为了人类自身的利益——个人的和社会的。穆斯林日常生活中的一般功修有利于其灵性的健康和成长。而正式的义务性的功修则能培养强化其对安拉的爱，增加对安拉的认识。对此安

拉说：

“众人啊！你们的主，创造了你们，和你们以前的人，你们当崇拜他，以便你们敬畏。” [《古兰经》2：21]

安拉对尔萨圣人说：

“我确是真主，除我外，绝无应受崇拜者。你应当崇拜我，当为纪念我而谨守拜功。” [《古兰经》20：14]

功修只是一种手段，通过它人们可以纪念安拉，保持与安拉的联系。穆斯林每天的五次礼拜就是为了维护这种联系。当一个人常常口中诵念安拉之尊名，心中纪念安拉之伟大，由衷地赞颂安拉清高并背诵安拉降示的启示，并在日常生活履行安拉规定的一系列功修的时候，他将会有这种感觉；安拉的恩赐与安拉的知识就伴随在他的周围，使他意识到安拉的存在。^[1]

功修还会使穆斯林内心产生一种责任感，即摒除邪恶，规正己身，改良社会。安拉说：

“你应当宣读启示你的经典，你当谨守拜功，拜功的确能防止丑事和罪恶……”
[《古兰经》29：45]

当一个人一丝不苟地完成一天的功修的时候，这些功修也在不断地提醒他不要忘记生命的意义和人生的最终归宿。而这样的思考又反过来帮助他乐于生活在安拉的意欲之下，亲近安拉喜悦的一切，远离安拉所憎恶的一切。

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功修对于社会的积极效应。社会是由无数个个体组成的，当个体的道德素质得到提升时，整个社会的道德素质也将得以提升。最为理想的社会，就是每一个社会成员都感到安拉无时无刻在监察着他的一举一动，善行成为自然的行为，无需用“善”来作形容，恶行与“恶”几乎销声匿迹，无处滋生。

从表面上看崇拜安拉和顺从安拉似乎让人有身处囚牢、或有奴隶般身世的感觉，但实际上对安拉的信仰和对安拉的崇拜，可以把人从人崇人、崇拜物的迷信思想中解放出来，可以把人从人奴役人、人剥削人的各种政治枷锁中解放出来，让人只追求造物主——安拉的喜悦，还自己自由。只有这样，才能真正保障社会的安宁、和谐、自由。因此崇拜安拉就是人获得自由的源泉。

Endnotes:

^[1] 另可参阅《古兰经》15:9，36:11等经文。

本文网址:

<http://www.islamreligion.com/cn/articles/221>

Copyright 2006-2011 www.IslamReligion.com. 版权所有.